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小姐

電話：04-37061311

電子信箱：e-g41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5801408A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55801408A_senddoc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署115年3月24日召開「115年度直轄市、縣（市）
政府校園性別事件及體罰事件第1次聯繫會議」相關性別
平等教育重要宣導事項，詳如附件，協請宣導周知，請查
照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
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本署視察室(含附件)



總收文 115.04.21



1150004038